

國立東華大學 97 學年度擴大行政會議紀錄

會議時間：98 年 2 月 18 至 20 日（星期三至五）

會議地點：台東池上日暉國際渡假村

主 席：黃校長文樞

記錄：李組長玉娥、張菊珍

出席人員：

張副校長瑞雄	林副校長清達	楊教務長維邦	張副教務長木山
蕭研發長朝興	邱學務長紫文	戴副學務長興盛	梁總務長金盛
林院長志彪	黃副院長振榮	林代理院長美珠	吳院長中書
林副院長金龍	施院長正鋒	吳院長家瑩	徐院長秀菊
張館長璉	高副館長傳正	劉主任唯玉	羅副主任寶鳳
紀主任新洲	陳主任若璋	黃主任秘書郁文	陳主任彥伶
蔡主任大海	王主任立中	鄭主任獻勳	翁主任慶豐
李主任大興	魏主任茂國	林主任信鋒	陳主任清漂
古所長智雄	楊所長懿如	劉所長瑩三	祁所長錦雲（請假）
吳主任慶軍	陳所長世輝（請假）	張主任菁華（請假）	林主任家五
林主任穎芬	溫所長日華	許主任芳銘	彭主任玉樹
夏所長禹九	蔡所長建福	許主任義忠	許主任又方
林主任明珠	曾主任月紅	楊主任芳枝（請假）	許主任育銘
郭主任平欣	朱所長景鵬	陳所長彥良	劉所長惠萍
黎主任德星	周主任東山	黃主任熾霖	呂主任嵩雁
高所長台茜	饒主任見維	范主任熾文	石主任明英
張所長德勝	林主任如瀚	林主任坤燦（請假）	高主任德義
紀主任駿傑	柯所長風溪	陳所長啟祥（柯所長風溪代理）	
程主任緯華	潘主任小雪	萬所長煜瑤（請假）	吳主任冠宏（請假）
李主任再立	孫主任苑梅		

列席人員：吳專門委員明達

壹、校長致詞

1. 本校每年均會辦理一次移地擴大行政會議，除能讓各位主管齊聚一堂，彼此認識，聯繫溝通並針對整體校務發展之重點課題充分討論，凝聚共識，作為未來一年校務發展之順利推動外，更能藉由會議地點的轉換，放鬆身心、交換意見。
2. 合校過程較預期順利與成功，感謝各位主管於整併過程中犧牲奉獻共同投入與積極推動新東華大學的發展。於過去半年來，順利完成學術、行政組織架構之整合，並配合學術架構整併陸續規劃研商校園建築興建設計案，預計於 3 月底前完成建築細

部設計提報教育部轉送公共工程委員會審議，若順利核定將於 10 月底前完成 14 棟大樓之興建發包作業，期望能於民國 100 年暑假完成單一校區之目標。

貳、議題報告與討論

議題一、業務報告--總務處、秘書室、心理諮商輔導中心

- 一、總務處--梁總務長金盛報告（詳見會議手冊 I.1-1~I.1-27）
- 二、秘書室--黃主任秘書郁文報告（詳見會議手冊 I.2-1~I.2-6）
- 三、心理諮商輔導中心--陳主任若璋報告（詳見會議手冊 I.3-1~I.3-41）

【結論】

- 1.教育部自今（98）年度起年度預算之撥付，若本校前一季資本門預算執行未達 70%，次一季經資門預算將凍結不予撥付，請各位主管提前規劃動支。
- 2.秘書室主要擔任協調、溝通之角色，跨單位間業務需要支援、協商者，均可透過秘書室辦理。
- 3.有關學士、碩士班新生進行心理測驗，可考慮納入通識相關課程中，除可讓學生自我瞭解，並有助於教師瞭解學生。
- 4.有關校園流浪狗群聚衍生之問題，請總務處環保組與學生事務處聯絡學生社團再研議處理。
- 5.本校師生如遇法律相關問題可洽詢財經法律法研究所研究生組成之法律諮詢社團，以提供法律諮詢協助。
- 6.有關校園新興工程建設涉及交通動線調整及環境影響，請總務處規劃公佈，以維護師生校園安全。

議題二、合校後研究發展的方向

研發處：教師研究期刊發表統計、研究績效獎勵執行比較、執行國科會計畫等相關事宜--蕭研發長朝興（詳見會議手冊 II.1-1~II.1-22）

【結論】

- 1.以 SCI、SSCI、TSSCI 等期刊論文發表篇數為衡量研究績效非唯一指標，應視各學院學術領域及屬性訂定一套多元性中長程研究發展方向，發揮各學術領域專長，始能提昇本校學術研究水準。
- 2.建議修訂本校績效獎勵法規，思考本校較具優勢及競爭力之學術領域，訂定特別獎勵辦法，俾便提昇本校學術研究績效，並可吸引優秀研究生來校就讀及聘請國內外學術地位崇高之教師任教於本校，以全面性提昇本校教學研究發展。

- 3.以 SCI、SSCI、TSSCI 期刊論文發表作為評鑑指標係趨勢，惟高教評鑑中心強調大學除學術研究之外，尚有校務行政、學生事務等亦為評鑑重點，教師應在各自學術領域發揮所長，彼此尊重專業差異性，共同塑造和諧校園文化。
- 4.不同研究領域互相比較是有其不公平之處，可就學校平均每人有多少研究計畫、多少研究經費收入，作為客觀的評量指標。就現實面而言，學校有 30% 經費需自籌，部份經費將作為研究生及教師之各項研究獎勵之用，如果可提高研究計畫經費收入，將可促使學校整體學術研究良性發展。
- 5.建議修改本校學術研究獎勵辦法，適度的調降獎勵金，將調降所餘獎勵金作為吸引優秀的研究生或作為補助重點研究發展獎勵之用。
- 6.為提高本校學術研究發展，可藉由每年的擴大行政會議檢視各學院的研究成果，並配合修改教師評鑑辦法及教師升等辦法等，提高教師研究動機。

議題三、教務、卓越教學、全面學習輔導

教務處、教學卓越中心：楊教務長維邦、高所長台茜、羅副主任寶鳳、林主任家五、張所長德勝報告（詳見教務·卓越教學·全面學習輔導--【嚴選東華】會議資料）

【結論】

- 1.本學期將推動「期中教學意見回饋」，讓老師於學期中蒐集學生意見，對教師教學計畫及早診斷改善，此一機制之設計與教學評量無關，係為協助教師精進教學技巧而設計。
- 2.為提昇各系所學生基本能力，請各系所重新審視訂定基本能力指標，應將系所教育目標、學程規劃、院基礎學程、核心學程等相關性納入。
- 3.各學院、各系所之特色及招生目標訴求不同，請各系所參考教務處提供「招生策略規劃書」，配合自己的特色，製作各系所簡介資料，以利招生宣導。
- 4.學生應被教導為自己的學習負責，對於現階段學習不感興趣同學，除了施予學習輔導外，應建立退場機制，有些學生礙於同儕、家長的因素勉強留校，對學生的身心健康並無益處，也許可考慮讓學生選擇離開學校，等到學生真正想學習重返校園，屆時施以適當學習輔導，將產生更好學習效果。
- 5.良好政策應著重在落實執行，否則形同虛設，政策推動應自基層作起，建議多與基層教師溝通取得共識，俾利政策落實。
- 6.除加強大學部學生基本能力之外，研究所研究生之生涯規劃、課程規劃、學習目標、能力指標亦應一併納入。
- 7.建議將教學評量、跨系所選課等相關訊息公開，方便老師及學生取得，有助學生選課及老師修改教學計畫。

議題四、學生事務新視界

學生服務學習方案、校友就業發展與改進機制——邱學務長紫文

【結論】

- 1.現階段服務學習課程為必修、零學分，不通過者不得畢業，將影響學生重大權益，為避免學生提告，相關規章及配套措施應明訂清楚。
- 2.依規定系所主管必需對學生進行操行評量，在執行面有其困難，系主任未必全部了解該系四個班的學生，如何進行學生操行成績評量。建議重大違規事項以違返校規處理或處以社區服務；表現優良者頒獎表揚，以取代現階段評量方式。
- 3.可再深入思考服務學習的定位，明確的定位才能將學習服務內容作最好的詮釋。如定位在服務即屬志願性服務事項；如定位在學習，應與本科系的專業課程相結合，由專業老師施予專業指導才能獲得真正的學習。
- 4.學校有責任教育學生服務學習的概念，可將服務學習納入通識課程與導師制度、生涯規劃相結合，俾利學生未來的就業。
- 5.請學務處蒐集相關意見後修訂相關法規及配套措施，以利政策執行。

議題五、大一新生全面輔導機制及綜合座談

教務處、學生事務處：楊教務長維邦、邱學務長紫文

【結論】

- 1.教務處將建置新生網頁連結至各學系，請各學系配合更新學系網頁，以建置更完整新生輔導網絡，供學生查詢。
- 2.建請分別組成校院系級招生策略小組，以積極推動招生相關業務。
- 3.請各擔任行政主管之同仁，如對外發表意見或投書，建請儘量以個人名義為之。
- 4.建請規劃教職員用餐交流場所，俾便同仁彼此聯絡情誼。
- 5.對於東華之行銷、學生畢業就業輔導及國際觀培養宜再加強。

參、主席結語：略